

股票代码：001234

股票简称：泰慕士

公告编号：2024-067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2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资料，同时列明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会议于2024年11月28日下午2点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陆彪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董事陆彪先生，杨敏女士、田凤洪先生现场参会，董事蔡卫华先生、傅羽韬先生均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客观原因和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同意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将“英瑞针织服装二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2024年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正确把握和引导网络舆论导向，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制定《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舆情管理制度》已于同日披露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八次会议审核意见；
- 3、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